

证券代码：832430

证券简称：中凯股份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 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自身经营发展以及战略发展规划需要拟申请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分别于2024年1月16日、2024年2月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主动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于2024年3月6日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主动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并获受理。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关于同意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公司股票自2024年5月8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 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根据公司2024年1月16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4年2月2日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为保护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过程中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对申请终止挂牌议案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承诺对异议股

东持有的股份进行回购，以保障异议股东合法权益。

为了更好地保护异议股东利益，确保所有异议股东能够受到公平对待，挂牌公司于2024年2月21日作出了回购承诺，并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新增承诺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公司将持续与异议股东保持沟通，异议股东仍可在承诺有效期内提出回购申请。

### 三、 终止挂牌后的相关安排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股票退出登记手续。退出登记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 四、 终止挂牌后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先生

联系电话：（0577）62780233

邮箱：Zhuhuicai1106@126.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东风工业区奋进路9号

### 五、 备查文件

《关于同意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4]653号）

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